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9】0183 号《关于对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的内容公告如下：

你公司于 1 月 24 日披露《关于拟参与投资氢能产业基金的公告》称，拟与上海娄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通联金控（北京）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太仓昆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3 亿元人民币认缴太仓昆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仓昆池”）60%的份额。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披露，“太仓昆池作为上海娄江设立的氢能产业基金的投资载体，拟投资于与氢能产业链相关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氢燃料电池整车项目，控制系统/核心组件/辅件研发制造等项目，储氢、加氢、制氢及运氢项目，检测装备项目等。”氢能产业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无协同性，请公司补充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主要目的和考虑，并充分提示跨行业投资的可能存在的风险。

二、公告披露，“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其他机构签署合伙协议，参与太仓昆池氢能产业基金的投资，可以借助控股股东美克集团在化工行业的资源以及基金、项目管理人在资本市场的专业投资管理能力和其他合作方的丰富项目资源、技术储备，抓住资本市场新机遇，提升公司投资回报能力。”请公司补充披露：

（1）太仓昆池另外两个合伙人上海娄江和通联金控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2）“借助控股股东美克集团在化工行业的资源”的具体形式，太仓昆池未来的投资项目是否可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告披露，“公司实际出资总额将超过产业基金出资总额的 50%，根据

相关会计准则及监管机构的要求，需要将太仓昆池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基金投资的盈亏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1）请公司补充披露虽然持有产业基金 60%的份额，但仅为有限合伙人，且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仅委派一名委员，将产业基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具体依据；（2）请公司进一步明确，基金投资的盈亏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程度，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基金未来是否可能大量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请你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前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对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